

证券代码：002131

证券简称：利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49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到3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仁勇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%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30日